



用心呵护每一颗创新火种

湖北仙桃:将知识产权检察工作深度融入城市创新发展大局

□本报全媒体记者 蒋长顺
通讯员 郑碧林 席欣雨

湖北省仙桃市是武汉都市圈和长江中游城市群的重要成员,连续多年跻身全国县域经济百强。近年来,随着机械制造、医药化工等众多创新科技企业加速落地仙桃,产业集聚对知识产权创新保护的要求越来越高。仙桃市检察院始终坚持高质效检察履职,用心呵护每一颗知识创新的火种,围绕打击侵权、综合履职、协同共治等方面,以优质检察服务守好保护知识产权“检察责任田”,切实营造安商惠企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一企一策,把检察服务送到企业心坎上

在检察机关办理的企业知识产权侵权案件中,侵犯商标权案件数量多、占比高。商标是企业的“品牌名片”,假冒注册商标罪不仅侵害企业合法权益,更扰乱市场竞争秩序。

在某网购平台店铺,正品2000多元一件的羽绒服,同样规格型号的款式仅售几百元,原来是王某在自家服装上贴了假冒的名牌商标。王某从福建购进假冒某品牌羽绒服的包装标识及服装裁片,委托仙桃本地企业代加工后,在网上销售牟利,查获的仓库待售侵权服饰近万件,非法经营总额超85万元。

“案件移送审查起诉后,我们精准研判案件定性,发现公安机关以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移送存在评价不全问题——王某兼具加工、销售双重行为,已涉嫌假冒注册商标罪。”该院办案检察官张说。检察机关依法引导公安机关取证,夯实证据来源,加工流程、销售渠道等全链条证据,最终精准锁定犯罪事实。面对王某初期的抗拒态度,办案检察官反复释法说理,促使其自愿认罪认罚。2025年5月,法院以假冒注册商标罪依法对王某作出判决。

“我们在办理的系列假冒注册商标案件中,涉案企业普遍存在法治意识不强、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不强的问题,因未配备专门人员、未出台相关制度对注册商标进行管理,导致山寨产品、盗版产品泛滥,既损害了企业形象,也给企业造成了一定经济损失。”该院副检察长杨峻介绍,针对此问题,该院



2025年12月,湖北省仙桃市检察院检察官走访产业园,详细了解企业生产经营现状,认真听取企业对检察履职的意见建议。

院持续加大法治进企业力度。

“检察机关多番上门指导,从专利布局到风险防控,全是实打实的干货,这份‘零距离’的法治服务,让我们特别暖心。”2025年4月,在仙桃市检察院检察长龙珊珊深入辖区科技创新型企业开展走访时,某材料科技公司负责人感慨道。检察官在生产车间看流程、到研发中心问难题,针对企业在核心技术保密、商标管理等实际经营中的“痛点”,提出完善知识产权预警机制等针对性建议。

不仅如此,该院还通过专题座谈会听诉求、普法课堂讲案例等方式,为辖区企业提供精准法律服务。“这次活动既提升了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及广大员工的法律意识,也启发我们在今后的生产经营过程中,更加注重法律风险防控。”某公司负责人希望检察机关继续发挥职能作用,多措并举助力企业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和维权能力,为企业创造更好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据了解,2025年以来,该院组织干警深入10余家企业,累计提供从风险预防到纠纷化解的“一站式”服务30余次,让企业轻装上阵闯市场。

综合履职,让法治保障直达创新前沿

在知识产权检察保护实践中,该院

始终坚持多轨发力、综合履职,建立涉科技创新刑事案件“24小时审查启动、7日退补指引、15日初核起诉”快速机制,并同步审查案件中是否存在民事、行政监管等问题或线索,研判是否存在公共利益受损情形,最终综合选出法律监督和知识产权保护的最优方案。

“企业在研发上投入很大,辛苦‘熬出来’的技术成果被侵权行为破坏,若连经济损失都无法挽回,将严重打击企业创新热情。同时,侵权行为侵害了社会不特定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侵权者须付出应有代价,让侵权者感受到法治的温度与力度。”承办检察官表示。

2025年5月,在办理李某假冒注册商标案,该院在依法提起公诉的同时,针对其大规模生产销售侵权产品、严重扰乱市场秩序的行为,同步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要求被告承担销售价款3倍的惩罚性赔偿。

最终,法院全部支持检察机关的诉讼请求,依法判处被告人李某有期徒刑九个月,缓刑一年六个月,并处罚金、没收违法所得;同时承担民事公益诉讼赔偿义务,判令其在市级媒体上就假冒注册商标的行为向公众公开道歉并支付24万元的惩罚性赔偿,明确了“侵权必付出沉重代价”的司法态度。

这种“刑事追责+公益赔偿”的组

合,不仅让“创新受保护、侵权必重罚”的理念深植人心,也让企业真切感受到“创新有回报、维权有底气”。

协同共治,以多方合力织密法治保护网

保护科技创新从来不是单打独斗,而是一场协同战。该院积极主动打破信息壁垒,与公安、法院、市场监管等单位探索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在司法办案、信息共享、人才培养等方面持续加强协作配合,共同打通知识产权保护中的难点堵点。

2025年4月,该院就办理的一起假冒注册商标案,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企业家代表、仙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人员等40余人现场旁听庭审,取得良好效果。

“这次庭审观摩活动让我受益匪浅,不仅对知识产权相关法律法规有了更深入的了解,也让我们深刻意识到,合法经营是企业行稳致远的根本。”庭审结束后,参与观摩的企业家代表感慨道。

与此同时,该院坚持以科技赋能,用好数字检察“智慧工具箱”,利用“两法衔接”信息共享平台畅通信息渠道。2025年以来,该院共通过数据比对发现侵犯知识产权案件线索6条,收到相关部门移送涉嫌侵犯商标权、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犯罪线索4条,促进行政查处与刑事追责无缝衔接,凝聚打击合力,推动形成司法保护与行政保护协同效应。

近日,该院“加强知识产权检察保护专项监督”等3个优化营商环境重点领域改革事项获该省通报表扬。自改革试点工作开展以来,该院以专项工作带动全面履职提质增效,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的源头治理与权利救济,努力构建有重点、有特色、有成效的检察服务体系。

“今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我们将持续以‘检察蓝’守护创新火花,将知识产权检察深度融入城市创新发展大局,通过机制创新、技术赋能、协同共治、案例护航,构建全链条、立体化、智慧化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为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检察保障。”龙珊珊表示。

新视点

“安徽检察新知讲坛”开讲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吴昭伙)“今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检察机关如何以高质效履职服务良好开局?首要的是了解大局、知悉全局。”近日,安徽省检察院举办“安徽检察新知讲坛”新年第一讲,邀请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张云开展安徽经济社会发展形势专题讲座,该省三级检察院干警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同步听讲。

讲座中,张云带领检察干警重温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三次考察安徽的重要讲话精神,系统解读了“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把握的重要着力点。

会议指出,全体检察人员必须自觉把“从政治上着眼、在法治上着力”融入履职全过程,要主动适应新经济、新业态、新模式对司法办案提出的新挑战,加强经济、金融、科技等领域知识的学

习储备,提升识别新型犯罪、处理复杂案件的专业素养和履职能力;要善于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发现类案监督线索,研判社会风险、提升监督效能,健全完善与科技、市场监管、金融监管等部门的常态化协作机制,在信息共享、线索移送、协同治理等方面形成更强合力;要一体加强“三个管理”,统筹考虑发展所需、企业所盼、民心所盼,推动办案质效与法治效能同步提升。

“整场讲座有翔实数据支撑、鲜活事例佐证,纵横维度比较,为全省检察机关更好融入大局、服务大局提供了重要参考。”会后,该院检察干警表示,据了解,“安徽检察新知讲坛”是安徽省检察院着力提升检察队伍素质能力的一个重要抓手,自2021年创办以来,聚焦人工智能、国防安全等前沿理论、前瞻课题,以新知促创新,为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注入持久动能。

业职务犯罪预防、知识产权保护等痛点开展“法治体检”,通过专题宣讲、上门问诊搭建常态化检企联动机制,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筑牢法律防护网。

该院还推出“南检青锋行”系列原创短视频,检察官围绕邻里纠纷、劳动维权等常见问题以案释法,形成“线下有声势、线上不断线”的立体化普法格局。如今,“南检青锋行”的法治足迹已遍布辖区高校、社区、企业等重点领域。

“我院将持续深化党建与普法业务的深度融合,优化‘高校+社区+企业+线上’四维服务模式,让青年干警在回应群众需求、解决实际问题中锤炼过硬本领,为基层治理现代化注入更多检察力量。”该院普法宣传部门负责人表示。

早已融进我们的办案思维,为群众解忧,即便再难也要去做。”办理此案的检察官程竹松感慨道。

目前,该院“瀛洲简·廉”专栏已经推出22期特色内容,检察官在这里谈办案体会,新进干警在此谈学习感悟,专栏不仅成了检察人员廉洁学习的小课堂,更成为该院党风廉政建设的展示窗口,每一个故事都是廉洁精神的生动实践。

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



近日,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检察院组织党员干警深入社区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党员干警带头示范,紧扣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把法律知识送到群众心坎上。春节将至,党员干警还为群众送上福字与新春祝福。

从市集到车间,普法做成定制款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周洪国 通讯员周正)近日,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某社区的“AI科技党员服务队”里,南山区检察院的法律咨询台前人头攒动,张阿姨手持宪法宣传手册,仔细询问宪法对民生问题的相关保障条款。据悉,2025年以来,该院以“南检青锋行”党建与业务融合品牌为抓手,组织青年党员干警下沉一线开展定制化、场景化普法服务,探索出党建带队建、队建促业务的基层普法新路径。

“青锋,既指青年先锋,亦指清风吹雨,暗含法治清风吹雨四方之意,核心是激活

党组织引领与青年党员干警先锋模范双动力。”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李丽华介绍,“我们以党建为引领,让法治宣传对接学校、社区、企业的实际需求,实现从‘大水漫灌’到‘精准滴灌’的转变。”该院将品牌作为锤炼青年干警党性、提升群众工作能力的实践平台,让青年干警在走街串巷送法治、解难题的过程中,深化对司法为民的理解。

针对不同群体的法治需求差异,该院分领域精准发力、靶向服务,让普法实效可感可触。围绕廉洁从业、学术规

范等内容,“南检青锋·高校行”走进辖区4所高校开展专题宣讲,覆盖3000余名师生;“南检青锋·社区行”紧扣党员“双报到”机制,党员干警根据社区人群结构定制服务:在老年居民集中区域,用“案例+解读”讲清房产继承纠纷的法律要点;在年轻群体聚居地,以互动问答方式普及个人信息保护知识;在新业态聚集区,现场为外卖员、网约车司机解答劳动保障难题。

2025年6月,该院启动“南检青锋·企业行”,围绕民营经济促进法,针对企

廉心助力破解“头顶之忧”

□本报全媒体记者 潘志凡
通讯员 王斯怡 陈博

“经过检察官不断协调,存在安全隐患的老旧铁塔已安全拆除,压在我们全村人心头多年的石头终于落了地。”近日,一封朴实真挚的手写信从上海市崇明区堡镇桃源村寄往最高人民检察院——这封信的背后,藏着一段检察为民理念引领下的暖心故事。

桃源村一座始建于20世纪70年代的老旧铁塔,因年久失修坠物砸房引起附近村民恐慌,然而铁塔权属不明导致拆除受阻。该院实地调查后,依法向行政监管部门制发磋商函,最终推动拆除老旧铁塔。这份主动担当、攻坚克难的动力,源于该院“瀛洲简·廉”廉洁文化品牌“廉心守初心、实干护民生”的精神内核。

“瀛洲简·廉”廉洁文化品牌创建于2021年。为推动干警树牢廉洁意识,该院组织征集“廉洁从检”宣传标语,举办廉洁

主题书画展,以图文雅韵传递清廉意蕴,并召开“廉洁齐家”专题座谈会,以家风建设延伸廉洁半径。与此同时,驻院纪检监察组联合该院院务督察部、机关纪委和案管部门,常态化排查廉政风险点并强化督察,定期对新人额检察官、新提拔干部开展廉政谈话,构建起覆盖工作与生活、兼顾文化培育与监督防控的廉洁体系。

“这起老旧铁塔拆除案,难在权属跨越半个世纪,不易追溯,需协调多部门共同推进。‘守廉心、办实事’的理念



河南省禹州市检察院党组书记、代检察长 晋伟杰

多点发力护民生促治理

全国检察长会议明确提出,要加强民事检察基本职能建设,加大民事诉讼活动监督力度。近年来,河南省禹州市检察院紧扣新时代检察工作新要求,主动担当、积极履职,依法办理民事监督案件,维护民生民利,从拓展诉讼监督深度、依托数字模型拓宽案源、开展专项活动破解执行难题等方面精准发力,推动民事检察工作提质增效、走深走实。

强化类案思维,守护司法公正。针对虚假诉讼案件,该院以类案办理为关键抓手,系统推进监督履职,通过组建专业办案团队、梳理类案监督规则、建立线索筛查机制,对确认劳动关系纠纷、虚假公证套取公积金、民间借贷纠纷等领域的虚假诉讼开展集中办理、精准监督。2025年,该院办理虚假诉讼类监督案件41件,强化虚假诉讼领域民事监督与刑事打击的联动互促,加强民事检察部门与刑事检察部门的信息共享、线索移送,联合办案,在一体履职、综合履职中深化深层次监督、穿透式监督。深挖共性问题,提炼监督标准,深入实施科技强检战略,落地“禹翼”数智强检工程,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依托智能辅助办案系统,充分借助信息化、智能化技术手段,对民事案件裁判规则异常等问题进行智能分析,从法院年审结的1.2万余件民事案件中精准筛查出监督线索100余条,依职权办理民事监督案件75件,实现从“人找线索”到“线索找人”的转变。

深化数智赋能,拓宽案源渠道。该院运用监督模型办理社保基金领域虚假诉讼监督案件33件,建立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应用双周调度机制,聚焦模型应用、模型创建、数据库建设管理,推动数字检察工作走深走实。强力推进民事检察领域数智赋能建设,深入实施科技强检战略,落地“禹翼”数智强检工程,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依托智能辅助办案系统,充分借助信息化、智能化技术手段,对民事案件裁判规则异常等问题进行智能分析,从法院年审结的1.2万余件民事案件中精准筛查出监督线索100余条,依职权办理民事监督案件75件,实现从“人找线索”到“线索找人”的转变。

稳步推进试点,破解执行难题。2025年7月,该院被河南省检察机关确定为民事执行活动全程监督试点院。以此为契机,该院打通与法院之间的数据壁垒,针对基层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案件基数大、后续监管薄弱等问题,持续加大检察监督力度,重点关注此类案件的程序性问题及信用惩戒措施适用不当等实质性违法情形。建立“规范审查+动态跟踪”监督机制,形成“一般性违法监督、可判可逆违法监督、深层次违法监督”三位一体的分层递进监督路径,根据违法问题的性质和严重程度精准采取监督措施,推动法院完善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案件办案标准和程序,并健全执行监督与查处职务犯罪双向赋能机制。

勇于探索创新,打造特色服务机制。禹州素有“药都”“瓷都”之称。该院探索建立检护万彩钧瓷文化“1341”保护机制,围绕检察服务这一条主线,聚焦钧瓷文化遗产保护、知识产权保护、产业发展三项重点,构建非物质文化遗产数据库、知识产权库、钧瓷企业库、专家大师库四个数据库,建立一套闭环管理模式,通过成立保护中心、组建办案团队、召开联席会议等形式,推动形成“政府主导+检察监督+社会参与”的综合保护格局,办理相关案件13件,发出检察建议5份,推动解决问题12个。同时,探索中医药司法保护路径,针对中药材种植、加工、销售等环节易发的知识产权侵权问题,与法院、中医药产业发展中心等相关单位共同建立中药材知识产权保护机制,助力中药材产业高质量发展。



辽宁省沈阳市于洪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刘巍

用法治擦亮“三农”幸福底色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将“三农”工作摆在重中之重的位置,为新时代检察履职服务大局指明了方向。辽宁省沈阳市于洪区是沈阳市重要的农业生产区,于洪区检察院深刻把握检察机关在推进乡村振兴中的政治责任和法治使命,聚焦“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目标,深度融入“三农”实践,努力走出一条检察护农、法治兴农的履职路径。

守农业根基,捍卫种业振兴。农业强,种子是核心。该院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关于“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部署,以及全国检察长会议提出的“坚持大局为重、民生为大”要求,将种业安全纳入检察公益诉讼重点领域,严厉打击侵犯品种权、制售假冒伪劣种子等违法犯罪行为。该院在网络巡查中发现某农资公司通过直播平台销售套牌水稻种子,严重损害农民利益。面对侵权人拒不承认侵权事实的情况,该院委托专业机构提取样本进行DNA检测,以扎实证据锁定侵权事实,依法督促行政主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切实维护了种业市场秩序。围绕种业知识产权保护,该院持续加大对假种子、假化肥等农资类案件的办理力度,高质效办理每一件案件,为地方农业品牌构筑起坚实的法治“防护网”。

护农村沃土,擦亮美丽乡村生态底色。我院充分发挥公益诉讼在乡村环境治理中的职能作用,聚焦畜禽粪污堆堆、建筑垃圾违规倾倒等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持续推动人居环境改善。在马三家街道,该院联合多部门整治长期存在的养殖污染,还原乡村洁净面貌;在造化街道,通过无人机巡查、固定影像证据,依托大数据取证与智能研判,发现并督促清理隐蔽的巨型垃圾场,推动土地复垦与生态修复。针对秸秆焚烧等问题开展专项监督,推动建立长效治理机制,有效清理固体废物垃圾。同时,办理污水溢流、河道堵塞等水环境保护案件,切实提升乡村生态宜居水平。该院不仅推动案结事了,更注重源头治理,推动建立“网格化+公益诉讼”长效监管机制,织密全域巡查网络,实现隐患早发现、线索快移送、问题严整改,以常态化监管筑牢公益保护防线。

暖农民心田,守护群众合法权益。该院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将依法保障农民权益作为履职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聚焦农村养老养老机构安全,开展专项监督,推动整治消防安全、食品安全、居住安全、护理规范等方面的突出隐患,守护农村老年群体的生命健康和安宁。持续拓展司法为民的广度与深度,紧盯农民工欠薪问题,通过支持起诉助力劳有所得;也关注乡村道路安全、农机具质量等民生实事,运用公益诉讼推动隐患整治,让法治温度切实渗透到田间地头,不断增强农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与安全感。同时,常态化开展送法下乡活动,组织干警走进乡村大集、田间地头,以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法律知识,提升农民依法维权能力,将法治精神、法治力量带到群众身边。

